

单一来源论证
评委签到表

项目名称：广州医科大学附属第二医院医疗设备维修服务项目

项目编号：3587-2522GZG30310

日期：2025 年 05 月 12 日

姓名	工作单位	职称/职务	身份证号码	联系电话
李林	广州医科大学附属第二医院 设备科	高工	310110197701185101	13922337426
孙淑华	广东省卫生监督所	副主任医师	440104196310024121	13503090389
卢明华	广州市第一人民医院	主任医师	440102195503270029	13729886841

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意见

专业人员 信息	姓名: 梁洪良	
	职称: 高级工程师	
	工作单位: 广州医科大学附属医院	
项目信息	项目名称: 广州医科大学附属第二医院医疗设备维修服务项目	
	供应商名称: 医科达(上海)医疗器械有限公司	
专业人员 论证意见	经论证, 该项目招标文件中的资格条件、商务要求和服务要求等内容符合相关规定, 不存在歧视性和倾向性。招标程序符合要求, 在开标截止时间只有一家供应商投标。根据《广州市财政局关于规范市级单一来源采购方式有关事项的通知》中的第一章的第二小条内容, 建议该项目转为单一来源采购。	
专业人员 签字	梁洪良	日期: 2025年 5月 12日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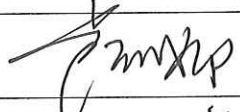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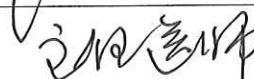
注: 本表格中专业人员论证意见由专业人员手工填写。

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意见

专业人员 信息	姓名: 孙淑坤	
	职称: 副主任医师	
	工作单位: 广东省卫生健康委	
项目信息	项目名称: 广州医科大学附属第二医院医疗设备维修服务项目	
	供应商名称: 医科达(上海)医疗器械有限公司	
专业人员 论证意见	采购文件未含有不合理条款, 采购程序符合规定。投标(报价)截止后投标(报价)人仅有1家, 符合《广州市财政局关于规范市级单一来源采购方式有关事项的通知》要求, 适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。建议按单一来源采购方式采购。	
专业人员 签字		日期: 2025年5月12日

注: 本表格中专业人员论证意见由专业人员手工填写。

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意见

专业人员 信息	姓名: 	
	职称: 	
	工作单位: 	
项目信息	项目名称: 广州医科大学附属第二医院医疗设备维修服务项目	
	供应商名称: 医科达(上海)医疗器械有限公司	
专业人员 论证意见	广州医科大学附属第二医院医疗设备维修项目挂网招标在截标时间 仅有一家投标人,根据广州市财政 关于规范市级单一来源采购方式有关 事项的通知,该项目适合单一来源 方式采购。建议按单一来源系统 采购方式采购。	
专业人员 签字		日期: 2015年5月12日

注: 本表格中专业人员论证意见由专业人员手工填写。

单一来源论证报告

项目名称：广州医科大学附属第二医院医疗设备维修服务项目

采购人：广州医科大学附属第二医院

采购代理机构：广东信诚招标代理有限公司

二〇二五年五月十二日

Three handwritten signatures in black ink, likely representing the procurement agent or hospital representatives.

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家论证报告

采购人：广州医科大学附属第二医院

项目名称：广州医科大学附属第二医院医疗设备维修服务项目

本项目预算金额：268,000.00 元

论证时间：2025 年 05 月 12 日 14:30

论证地点：广东信诚招标代理咨询有限公司（详细地址：广州市越秀区德政北路 538 号 17 楼 1710）

论证专家：梁洁银、孙淑卿、卢丽娜。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：

本项目为广州医科大学附属第二医院医疗设备维修服务项目。投标人必须按国家、行业的标准及招标文件的要求对项目内的设备进行系统的、全面的检测、故障维修、维护及预防性保养，以保证设备的高效、正常运作。

二、拟定的唯一供应商名称、地址：

拟定的供应商：医科达(上海)医疗器械有限公司

拟定供应商地址：中国（上海）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528 号、竹林路 101 号
1803 单元（实际楼层第 16 层）

三、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的原因及相关说明：

原因：

参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三十一条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货物或者服务，可以依照本法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：

- （一）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的；
- （二）发生了不可预见的紧急情况不能从其他供应商处采购的；
- （三）必须保证原有采购项目一致性或者服务配套的要求，需要继续从原供应商处添购，且添购资金总额不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百分之十的。

本项目属上述规定的第一种情形“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的”，并符合《广州市财政局关于规范市级单一来源采购方式有关事项的通知》“一、单一来源采购方式适用情形”的“（一）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的”的“2. 投标（报价）截止后投标（报价）人仅有 1 家或者通过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投标（报价）人仅有 1 家的，经评审委员会论证采购文件没有不合理条款、采购程序符合规定的。”。



相关说明：

本项目 2025 年 4 月 14 日发布公开招标公告，在获取招标文件期间只有医科达(上海)医疗器械有限公司获取招标文件，到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只有医科达(上海)医疗器械有限公司提交投标文件。

因此参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及《广州市财政局关于规范市级单一来源采购方式有关事项的通知》要求，本项目属上述规定的第一种情形。所以建议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购买。

四、专家论证意见：

(一) 各专家针对本项目符合“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”及“投标（报价）截止后投标（报价）人仅有 1 家或者通过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投标（报价）人仅有 1 家的，经评审委员会论证采购文件没有不合理条款、采购程序符合规定的。”的情形出具的具体论证意见，详见附表《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意见》。

(二) 专家小组综合意见：

本项目 2025 年 4 月 14 日发布公开招标公告，在获取招标文件期间只有医科达(上海)医疗器械有限公司获取招标文件，到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只有医科达(上海)医疗器械有限公司提交投标文件。并经评审委员会论证采购文件没有不合理条款、采购程序符合规定的。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三十一条的规定，符合关于“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的”及“投标（报价）截止后投标（报价）人仅有 1 家或者通过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投标（报价）人仅有 1 家的，经评审委员会论证采购文件没有不合理条款、采购程序符合规定的。”情形。建议本项目允许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进行本项目的采购，拟定单一来源供应商为医科达(上海)医疗器械有限公司。

专家小组成员签名：

